

2011



臺北市政府人事處編印

臺北人事簡訊

中華民國 100 年 03 月 10 日

送本府各機關
提供公務參考

2001 年 1 月創刊
2011 03

發行：處長 韓英俊

編輯：人事處第一科

公務人員核心價值：廉正 忠誠 專業 效能 關懷

市長的指示



- 為彰顯本府施政成果，請各首長督導所屬確實了解國內外相關市政評比重點與方式，並積極參與，對榮獲佳績之相關同仁，本府將從優獎勵，破格拔擢升遷；至參與國內外市政評比時，亦請陳報秘書長統籌資料整備工作，俾爭取最高榮耀。
- 和諧的府會互動關係，有利市政業務順利推動，請各機關慎選同仁擔綱府會聯絡員一職，且適度獎勵及拔擢表現優異者；另請各聯絡員確實掌握議員問政動態，如遇議員針對權管業務召開記者會時，應於會前備妥相關資料，適時澄清說明，以杜疑慮。
(摘自本府 1614 次市政會議紀錄)
- 本年度「區里發展座談會」即將展開，請各機關全面檢視權管提案執行情形，尚未結案者，應確實掌握可行性與期程，積極妥處，如新任首長未全面了解座談會內涵，希於辦理初期親自出席，以儘速掌握動態，原則上與提案相關之機關主任秘書以上層級人員或與業務相關且能適時解釋說明之同仁與會。另針對里長所提建議提案，不以案為限，請民政局清楚說明

本府錄案辦理之原則與標準，以符民意期待。

- 為爭取 2016 世界設計之都(WORLD DESIGN CAPITAL)榮耀，花博之國際宣傳行銷及辦理「2011 臺北世界設計大會」之成敗實屬重大關鍵，除請文化局擔任本案聯繫窗口外，亦請兩位副市長積極協調各機關配合辦理，加強美化市容景觀，並請秘書長督導申請資料整備事宜，俾爭取國際肯定。
(摘自本府 1616 次市政會議紀錄)



處長的期勉

- 擔任主管者，應由己身做起，除帶領同仁工作外，還要想辦法將工作做好，而且表現傑出，使整個組織團隊充分展現卓越，人人都以身為團體的一份子為榮，這才是主管人員應有的領導風範。期望新的一年，大家能共同攜手努力，並於議會開議前妥為準備，有效掌控作業期程，並做好時間管理，使各項人事業務之推動更加順遂。
(摘自本處 100 年第 3 次處務會議紀錄)
- 本人今年採用目標管理的方式，要求各科室針對本年度重要工作，預先規劃，並提



處務會議報告，本人的用意是希望協助同仁將工作做好。各單位在年初所訂定的業務目標，如果在年度結束時，未如期完成，就應檢討原因，是否為目標訂定過高呢？抑或努力不夠呢？或者是肇因於人、經費、時間等因素呢？還是學識、能力不足呢？若經深入檢討研析，找出原因，下一年度就能知所改進。
(摘自本處100年第4次處務會議紀錄)

榮譽榜



※ 一次記二大功(100年2月經銓敘部銓敘審定之二大功案):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前局長 謝秀能：
統籌督導「2009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警衛安全維護工作相關事宜，圓滿達成任務，功績厥偉。

活動之窗

- 本府100年3月份「E世代講座」，訂於3月23日(星期三)下午2時30分至4時30分，於本府市政大樓2樓親子劇場舉行，邀請游乾桂老師主講「教孩子演出一流的人生」，歡迎同仁踴躍參加。



人文快遞

- 臺北市美術館「莫內花園特展」
展覽期間：2011/03/05-2011/06/05

法國印象派宗師克勞德-莫內的繪畫以盧昂教堂、乾草堆、睡蓮池等戶外寫生作品聞名於世。本次展覽作品將以莫內在巴黎近郊吉維尼(Giverny)私人花園所創作的花卉及自然風景為主軸，輔以其追尋光影留痕、雲天遊蹤、林海風跡等瑰麗豐富的作品，以「莫內花園」為名，向法國瑪摩丹美術館、蘇格蘭等地洽借重要大作，讓觀眾得以欣賞到色彩豐富、筆觸生動的藝術史鉅作。

這位被讚譽為印象派理念最純粹實踐者的藝術家，擅長捕捉大自然光影生動繽紛的變化，更是以新風格、新語言對抗歐洲傳統油畫，進而推動現代繪畫發展的重要藝術創作者。臺北市立美術館希望藉由回溯莫內精采的戶外風景作品，讓觀眾重新回顧西洋美術史上風起雲湧的重要一頁，親炙印象派色調筆觸豐富的原作，並得以暫時抽離繁忙瑣碎的生活，回歸安適恬靜的田園氣氛中。

(取自臺北市立美術館網站)

人事新法

- 為充分及有效運用優質且豐沛之退休人力，協助推動公共事務，以豐富退休後生活，行政院人事行政局(以下簡稱人事局)業建置「銀髮公教志工人力銀行」網站(以下簡稱人力銀行網站)提供退休公教人員志願服務之供需相關訊息及媒合管道。為彙集成果，本處於100年2月25日以府人四字第10030161400號函請本府各一級機關於每年1月10日及7月10日彙整填報「(機關全銜)暨所屬運用行政院人事行政局『銀髮公教人員志工人力銀行』網站登錄志工需求訊息及退休人員參與志



願服務成果表」逕送本處。

- 行政院人事行政局 100 年 2 月 21 日局給字第 1000025402 號函以，為有效控管加班費支出，各機關加班費宜控管在各該機關 90 年度加班費實支數額之 8 成，如有特殊需要擬請增加班費之機關，應於當年度 9 月底前專案報行政院核定。
- 銓敘部 100 年 2 月 11 日部退二字第 1003314943 號函以「退休公務人員一次退休金與養老給付優惠存款辦法」(以下簡稱優存辦法)業經考試院會銜行政院以 100 年 2 月 1 日考臺組貳二字第 10000009311 號、院授人給字第 10000238411 號令發布並自 100 年 2 月 1 日施行；99 年 11 月 22 日訂定發布之優存辦法自同日廢止。是以，100 年 1 月 1 日實施之優惠存款調整方案將自 100 年 2 月 1 日起再予調整；其調整重點如下：
(一)兼具退撫新制實施前、後年資且支(兼)領月退休金之公務人員，其所領月退休金及公保養老給付優惠存款每月利息不得超過最後在職本(年功)俸加一倍之 75%(年資 25 年)至 95%(年資 35 年)，且不得超過在職實質所得(含本俸或年功俸、專業加給加權平均數、主管職務加給及年終工作獎金之 1/12)之 70%(年資 15 年)至 90%(年資 35 年)；超過者，調降其公保養老給付辦理優惠存款之額度。
(二)特任政務人員比照公務人員優惠存款規定辦理，但支領月退職酬勞金者，其公保養老給付優惠存款金額最高不得超過新臺幣(以下同)200 萬元。
(三)99 年 12 月 31 日以前已退休之薦任第 9 職等以下退休人員，如依 99 年方案規定得辦理回存者，嗣依 100 年再調整方案計算後，其優惠存款金額低於依原退休公

務人員公保養老給付金額優惠存款要點第 3 點之 1 計算之金額者，同意其仍依 95 年方案之規定辦理。

人事驛站



薦任第九職等主管以上重要職務人員：

- 財政局副局長黃素津調任該局所屬稅捐稽徵處處長，所遺職缺由該局所屬動產質借處處長陳惠平調陞，陳員調陞後所遺職缺由該局主任秘書余明讚調任，並均自 100 年 2 月 16 日生效。
- 教育局高中及國中教育科科長李訓智調任該局督學，所遺職缺由該局高等及職業教育科科長譚以敬調任，譚員調任後所遺職缺由該局幼兒教育科科長楊淑妃調任，楊員調任後所遺職缺由該局督學李慧銘調陞，並均自 100 年 2 月 15 日生效。
- 教育局社會教育科科長趙平南調任該局體育及衛生保健科科長，所遺職缺由該局督學王永進調陞，並均自 100 年 2 月 15 日生效。
- 大同區公所課長黃國世調任南港區公所課長，並自 100 年 1 月 27 日生效。



- 環境保護局所屬木柵垃圾焚化廠廠長吳芳山調陞該局副局長，並自 100 年 1 月 28 日生效。所遺職缺由該局所屬內湖垃圾焚化廠廠長蔡崇助調任；蔡員調任後所遺職缺由該局技正吳文園調陞，並均以實際交接日為生效日。吳員調陞後所遺職缺由該局主任黃春心調陞；黃員調陞後所遺職缺由該局專員楊維修調陞，並均自 100 年 2 月 18 日生效。
- 交通局所屬公共運輸處處長鄭佳良調任該局副局長，所遺職缺由該局主任秘書王聲威調陞；王員調陞後所遺職缺由該局所屬交通管制工程處處長郭宗生調任；郭員調任後所遺職缺由該局所屬停車管理工程處副處長陳學台調陞；陳員調陞後所遺職缺由該局所屬交通管制工程處總工程司謝銘鴻調陞；謝員調陞後所遺職缺由該局專門委員陳榮明調陞，陳員調陞後所遺職缺由該局所屬交通事件裁決所副所長范光盛調陞；除王處長聲威及陳處長學台以實際交接日為生效日外，餘均自 100 年 1 月 31 日生效。
- 地政處主任秘書潘玉女調陞該處副處長，所遺職缺由該處專門委員易立民調陞；易員調陞後所遺職缺由該處所屬土地開發總隊副總工程司駱旭琛調陞，並均自 100 年 2 月 18 日生效。
- 地政處所屬土地開發總隊副總隊長韋彰武調陞該隊總隊長，所遺職缺由該處所屬中山地政事務所主任蔣麟調陞，蔣員調陞後所遺職缺由該處科長施乃仁調任；施員調任後所遺職缺由該處科長葛澤桓調任；葛員調任後所遺職缺由該處專員吳盈奮調陞。除韋總隊長彰武及施主任乃仁以實際交接日為生效日外，餘均自 100 年 2 月 18 日生效。
- 工務局科長張郁慧調陞資訊處專門委員，並自 100 年 1 月 28 日生效。
- 工務局主任秘書劉國銘調陞該局副局長，所遺職缺由該局技正陳君烈調任，陳員調任後所遺職缺由該局科長劉進興調任，劉員調任後所遺職缺由該局所屬水利工程處副總工程司陳世浩調陞；除劉副局長國銘自 100 年 1 月 31 日生效外，餘均自 100 年 2 月 10 日生效。
- 工務局所屬新建工程處總工程司林志峯調陞該處副處長，所遺職缺由該處專門委員池蘭生調任，並均自 100 年 1 月 31 日生效。
- 工務局水利工程處處長陳毓賢調陞本府參事，所遺職缺由該處副處長黃治峯調陞，並均自 100 年 1 月 26 日生效；黃員



調陞後所遺職缺由該處總工程司楊明祥調陞，楊員調陞後所遺職缺由該處主任秘書施建旭調任，並均自 100 年 1 月 31 日生效。

- 工務局所屬衛生下水道工程處副總工程司李志榮調陞該處總工程司，並自 100 年 1 月 31 日生效。
- 文化局主任黃國琴調陞該局所屬社會教育館副館長，所遺職缺由該局科長詹素貞調任，詹員調任後所遺職缺由該局秘書李秉真調陞，並均自 100 年 2 月 8 日生效。
- 訴願審議委員會主任秘書由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專門委員張慕貞過調，並自 100 年 2 月 15 日生效。

人事主管以上人員：

- 臺北市政府衛生局人事室主任吳炳華自 100 年 2 月 1 日退休生效。
- 臺北市政府人事處專員李秀霞調任臺北市政府消防局人事室專員，並自 100 年 2 月 1 日生效。
- 臺北市立景美國民中學人事室主任吳卓璧自 100 年 2 月 7 日退休生效。
- 臺北市文山區景美國民小學人事室主任陳秀治調任臺北市立景美國民中學人事室主任，並自 100 年 2 月 7 日生效。

- 臺北市文山區志清國民小學人事室主任黃美齡調任臺北市文山區景美國民小學人事室主任，並自 100 年 2 月 7 日生效。

-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人事室股長李宜穎調任臺北市政府產業發展局人事室股長，並自 100 年 2 月 8 日生效。

- 臺北市政府捷運工程局南區工程處人事室主任陳彥均調任臺北市政府人事處專員，並自 100 年 2 月 14 日生效。

- 臺北市大同區日新國民小學人事室主任周依霖調任臺北市文山區志清國民小學人事室主任，並自 100 年 2 月 16 日生效。

- 臺北市政府人事處股長賴姿妃調任臺北市政府捷運工程局南區工程處人事室主任，並自 100 年 2 月 16 日生效。

- 臺北市大安區幸安國民小學人事室主任莊宮齡自 100 年 2 月 18 日退休生效。

- 臺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人事室股長黃淑雲調任臺北市政府社會局人事室股長，並自 100 年 2 月 22 日生效。

